

群众性健身团体在社区稳定中的作用及发展

徐凤琴, 黄彦军

(韩山师范学院 体育系, 广东 潮州 521041)

摘 要: 社区稳定是构建和谐社会的基石, 群众性健身团体在社区稳定中正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通过对健身团体在社区稳定中角色的剖析, 阐述了群众性健身团体在社区稳定中的作用; 分析了健身团体在群众、制度支持、自身能力等方面所面临的困境; 并提出了健身团体在社区稳定中应加大宣传力度、树立服务意识、加强自身建设、完善法律法规等发展对策。

关 键 词: 群众性健身团体; 社区体育; 和谐社会

中图分类号: G812.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07)08-0032-04

Functions of mass fitness groups in community stability

XU Feng-qin, HUANG Yan-jun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Hanshan Teachers College, Chaozhou 521041, China)

Abstract: Community stability is the foundation for constructing a harmonious society. Mass fitness groups are playing a more and more important role in community stability. By dissecting the role of fitness groups in community stability, the authors expatiated on the functions of mass fitness groups in community stability, analyzed difficulties in such aspects as understanding of fitness groups, institutional support and group capacity, pointed out factors that affect community stability, such as inadequate fitness group coordination, existence of bad competition, incompetent control measures, and growth of illegal groups, and set forth multiple ways to the development of fitness groups in community stability, such as reinforce publicity, establish service awareness, strengthen group construction, and perfect laws and legislations.

Key words: mass fitness group; community sports; harmonious society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一个复杂的社会系统工程, 是社会系统中各个部分、各种要素处于一种相互协调的状态^[1]。和谐社会必须建立在社会稳定的基础之上, 它是基于稳定社会而提出的更高要求, 是比社会稳定层次更高的一种境界。只要部分领域甚至是一个领域出现不稳定, 和谐社会就无从构建。社区稳定是整个社会稳定的重要因素, 是社区居民最关心、最敏感的问题, 社区秩序的好坏直接影响居民的居住质量及社区的建设与发展^[2]。当前, 我国城乡正在兴起的社区建设, 是一个具有战略意义的重大课题, 许多学者用社会学的观点和方法来观察社区稳定, 出现了一个研究和探索社区稳定的热潮。随着市场经济的迅猛发展, 中国面临着公共管理模式的转变和治理结

构的转型, 在这个转变与转型过程中, 诸多窘境的解决有赖于社区稳定治理主体的多元化。群众性健身团体(群众性健身团体分为官协办群众性健身团体和民自办群众性健身团体两类^[3]。前者主要指那些由政府扶植成立并直接或间接得到政府支持、控制的群众性健身团体; 后者主要指那些由健身爱好者自发成立并自主开展活动的非正式群众性健身团体, 主要由社区居民参与, 其基本宗旨是满足社区居民健身的需要。)作为社区稳定的主体之一, 正扮演着日益重要的角色。在这种背景下, 人们逐步认识到, 社区稳定不再仅仅是政府治理的范畴, 包括群众性健身团体在内的一系列公共行为主体必须以多元的模式承担起对社区稳定的责任。

收稿日期: 2007-04-19

基金项目: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十一五”规划项目(06N02)。

作者简介: 徐凤琴(1965-), 女, 副教授, 研究方向: 大众健身。

1 群众性健身团体在社区稳定中的作用

1.1 健身团体的扩容对稳定社区秩序起到了促进作用

随着我国政治、经济、文化等领域的发展，以群众性健身团体为代表的健身队伍不断出现和壮大。调查表明，群众性健身团体大多成立于20世纪90年代，尤其是1995年之后，群众性健身团体急剧膨胀。以广东省潮汕地区3个市（汕头、潮州、揭阳）的328个群众性健身团体为例，306个是在1999~2004年形成，18个是在1995~1999年形成，只有4个是在1995年之前形成^[3]。这一现象表明，改革开放以来，由于城乡居民有了更多个人时间，并且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对更高生活质量的追求日益迫切，一些群众性体育健身组织应运而生。

群众性健身团体虽是自觉、自愿的松散团体，但在活动的开展中，都能潜意识地遵循“法定”或自定规则，对自身健身活动有一定的约束力，因此，培养组织成员遵守体育健身规则可以说是一个强化过程。通过对各种体育健身活动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手段，使其成员之间相互制约、相互沟通、相互监督，按一定的运动规范行事。根据迁移规律，人们在体育健身活动中所形成的良好行为习惯，可以迁移到日常生活中，表现为遵守社会规章制度，遵纪守法。群众性健身团体开展的体育健身活动可以调节民众心理，使人们内心的狂热、不满、愤怒等情绪得以释放，有利于抑制社会犯罪。另外，群众性健身团体还能丰富和活跃社区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改善居民间的人际关系，培育和巩固社区情感，增强社区的凝聚力，稳定社区生活秩序^[2]。因此，有计划有组织地规范组织行为，并扩大健身团体的种类和数量，把大量社区居民吸纳到健身活动中来，充分发挥群众性健身团体直接或间接的控制管理功能，能够有效地促进社会的安定和稳定。

1.2 健身团体是防止和缓解矛盾冲突的重要力量

良好的社会秩序是和谐社会的基本标志^[1]。群众性健身团体在形成良好社会秩序的过程中，具有防止和缓解邻里之间矛盾和纠纷的作用。在社区生活里，难免出现矛盾与纠纷，群众性健身团体能让各种不良的情绪和行为在可控制的范围内发泄^[4]、淡化、消失。目前，我国正处在老龄化日趋严重的社会转型阶段，由老龄化导致的各种社会矛盾激增，在健身团体里，70%以上都是老年人^[3]，由于他们大多疾病缠身，加之存在一些心理障碍，与青年人之间在不同的诉求、利益和预期上难免发生矛盾，产生冲突。如果大量的社会冲突和家庭冲突不能得到有效解决，显然就谈不上社会和谐。在健身活动中，人们的精神和身体比较松

弛，气氛融洽，容易沟通思想，消除隔阂，弥补裂痕，能够创造出一种良好和谐的氛围^[2]。群众性健身团体通过长期特殊的集体健身活动，使成员之间的情感紧密联系在一起，团结友爱，相互支持与帮助，形成了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和谐局面，因此，一旦出现矛盾纠纷方面的问题，在处理上具有特殊优势，许多行政手段及法律手段解决不了的事情，通过健身团体一些热心成员出面调解都会得到解决，化解各种社会矛盾，从而促进良好社会秩序的形成和维系。

1.3 健身团体在政府与社会沟通方面发挥着纽带作用

群众性健身团体积极投身于公益性群众体育事业，能够改善政府的形象，增强群众对政府的认同感。发展公益性群众体育事业本是政府的责任，但是某些公益性群众体育事业由政府直接出面组织实施可能达不到最好的效果，在这方面群众性健身团体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它扮演着把家庭和社区与广阔的社会联系在一起的中介桥梁和催化剂角色。一些群众性健身团体作为群众健身利益的代表，体现了部分居民的利益和要求。各类社区人群通过群众性健身团体，以主人翁的角色积极参与社区健身生活。同时，群众性健身团体也通过多种形式，帮助政府宣传相关体育法律、法规和政策，帮助居民向政府反馈健身需求信息，从而推动全民健身计划顺利实施。因此，群众性健身团体在沟通政府和社区之间的联系，协调政府与居民之间的关系方面，发挥着桥梁和纽带作用。

1.4 健身团体在提供健身服务时具有效率优势

健身服务是社区稳定的润滑剂，提供健身服务本是政府的职能，然而，改革开放以来，新公共管理运动兴起，公共服务的供给出现由政府向民间转移的趋势。在以“小政府、大社会”为目标的政府职能转变过程中，大量的公共服务出现了社会化^[5]，社区体育服务的很多职能由群众性健身团体承担，有效节约了行政成本。也正是政府相关部门在为居民提供健身服务方面的局限性，导致了居民对群众性健身团体的功能需求，这是群众性健身团体不断发展和壮大的主要原因。一般来说，社区居民健身知识的宣传、健身指导人员、社区居民的健身培训等，政府和群众性健身团体都可以提供。但是，政府很难摆脱官僚主义积弊，对新的社会需求和发展机会往往反应迟钝，同时政府体育官员对社区居民健身需求缺乏了解，这一切使政府工作效率低下。而由居民健身爱好者组成的群众性健身团体则较少受到上述因素的制约，可以对居民健身的各种需求做出迅速反应。因此，群众性健身团体在提供社区健身服务方面比行政部门具有效率优势。

1.5 健身团体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提供了畅通渠道

过去在计划经济体制下政府对一切大包大揽, 社会供给单一化、平均化^[6]。现在可以把过去政府管不了、管不好、不该管的许多事交给社区来管理, 社区治理本身就是一个基层政府与居民互动的过程。社区居民的参与与合作, 是社区治理取得成功的基础, 也是顺利实施的根本动力。在体育健身活动中, 社区居民聚集在一起, 成员之间相互交往, 使个体与个体、个体与集体、集体与集体之间相互作用更为频繁。基层政府与居民的互动可以是直接的, 但更多情况下需要一个中间环节来协调, 群众性健身团体刚好可以胜任。在社区管理过程中群众性健身团体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满足了社会多元化、需求多元化、管理多元化、服务多元化的需求。因此, 群众性健身团体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提供了畅通渠道, 同时, 居民参与社区治理, 也促成了群众性健身团体功能的扩大, 基层政府不仅可以通过群众性健身团体向居民传播体育方面的信息, 还可使政府的政策意图及相关行政透明化, 以取得居民对政府政策的理解与支持。

1.6 健身团体为丰富居民精神生活提供了文化平台

群众性健身团体可以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多样化、多层次、个性化的精神生活需求。现代社会是多元社会, 人们的健身活动需求也逐渐多元化。政府很难对此做出及时的反应。群众性健身团体的产生发展本身就是社会需求格局多元化的结果, 它所追求的也正是特定群体利益的满足。人们在紧张的工作之余参与健身团体活动, 可以产生对集体、社团组织的信赖感、依托感, 成员们也可以在和睦欢乐的气氛中, 享受归属感和稳定感^[2]。因此, 群众性健身团体在社区多元结构中, 为社区居民构筑起一个精神生活文化平台, 丰富和活跃了社区居民业余文化生活。这种文化平台, 不仅有助于维护社区的秩序, 还能潜移默化保存和传承中华民族体育文化遗产, 通过传递伦理道德和风俗习惯, 达到稳定社区的目的^[7]。

2 群众性健身团体在社区稳定中存在的问题

群众性健身团体的种种特性和优势, 表明它们在社区稳定中具有巨大发展潜力。随着政府体制改革和市场经济的推进, 群众性健身团体越来越成为居民健身包括解决一些社区问题必不可少的群体组织。但是, 就其能够和应当发挥的作用而言, 特别是与正在兴起并日趋完善的市场经济的发展相比, 与改革开放中社会巨大变迁带来的健身需求相比, 我国群众性健身团体的发展还远远不够。作为新生事物的群众性健身团体在社区稳定中还面临诸多问题。

2.1 人们对群众性健身团体的认识不到位

2006年我们曾对广东省潮汕地区的潮州、汕头和揭阳三市的部分行政机关人员做了一次问卷调查, 其中一个问题是:“你对群众性健身团体了解多少?”在回收的223份有效问卷中, 仅有24人回答“了解”, 57人回答“基本了解”, 89人回答“了解不多”, 53人回答“没听说过”。虽然这样的抽样调查不能完全代表公众对群众性健身团体的认识, 但它至少从一个侧面反映出目前群众性健身团体在潮汕地区的尴尬处境。尽管我国有悠久的民间结社传统, 但是今天的群众性健身团体在社区中却尚处在艰难的创业时期。随着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 人们对群众性健身团体的认识从总体上有了转变, 但在思想上仍存在误区。有一部分人仍将其看成是党政机关的内部机构或代管机构, 缺乏正确认识^[8]。

2.2 群众性健身团体缺乏制度支持

目前, 法律和政策的滞后仍然严重制约着群众性健身团体的发展。当前我国体育团体登记管理体制仍存在门槛高, 限制多, 监管不力等缺陷。有关群众性健身团体的双重管理体制、分级管理原则和非竞争性原则, 均遗留着计划经济体制下的管理痕迹, 使得大多数正式群众性健身团体深陷“合法化困境”, 而大多数非正式群众性健身团体则不去相关部门登记。而且, 除了登记过的正式群众性健身团体统一进行“年检”之外, 其它众多群众性健身团体几乎没有第三部门进行评估和监督, 整个群众性健身团体缺乏规范, 健康发展受到损害。

2.3 群众性健身团体自身能力普遍不足

群众性健身团体自身能力不足主要表现在人才不足, 特别是专业人才和具有创新能力的人才不足, 官协办群众性健身团体中的多数工作人员来自政府机构, 调查结果表明, 有40.2%的群众性体育团体班子成员具有“官方”背景^[9]。他们在管理方式上带有浓厚的行政色彩, 缺乏主动性、创造性和进取精神。民自办群众性健身团体主要由业余健身爱好者组成, 他们虽然热情很高, 但是普遍缺乏健身知识、技术与技能或传授健身知识、技术和技能的能力。另外, 由于民自办群众性健身团体是志愿者服务, 往往不能提供物质待遇, 所以很难吸引体育专业人士加盟, 这无疑影响了其社区居民健身活动的质量。

3 群众性健身团体在社区稳定中的发展对策

3.1 加大宣传力度, 培育民众对健身团体的认同感

社区居民认同群众性健身团体既是一种参与态度, 也是一种参与行为, 重要表现为社区居民对健身团体的关心程度、情感认同与心理归属, 加入健身团

体后健身活动的介入程度和满意度。因此,健身团体要在社区体育活动中发挥更大作用,必须取得居民的广泛认同,从而获得广泛的社会基础,吸引更多居民加入群众性健身团体,赢得广阔的生存空间。居民认同可以通过舆论来形成,在培育社区居民对群众性健身团体认同的过程中要格外重视新闻媒体的作用,借助媒体使人们对群众性健身团体有一个全面、正确的认识。

3.2 树立服务意识,加强健身团体登记注册管理力度

加强监督管理是培育及发展群众性健身团体的必要手段。群众性健身团体需要法制保护,同时,还需要登记管理机关、业务主管单位多形式、多渠道、多方面的扶持和服务。对群众性健身团体进行依法管理,是依法治国的需要,是主管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的工作职责。目前,我国群众性健身团体一般依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在民政部门登记注册,但事实上,许多群众性健身团体未按照现行法律登记注册,游离于政府民政部门和体育部门的统一监管之外,为政府管理群众性健身团体带来了难题。建议政府部门明确群众性健身团体在设立、登记、注册、监管方面的规定,尽量做到降低门槛、减少限制、加大监管力度。民政部门和体育部门要深入基层,树立服务意识,尽量方便居民申请健身团体登记注册,这样既便于群众性健身团体登记注册,又便于有关部门统一掌握和监管,及时发现、取缔各类非法组织。只有依法管理,依法统一登记,才能理顺管理关系,真正做到打击非法,保护合法。

3.3 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健身团体的组织能力

随着群众性健身团体的快速发展,健身团体的自身建设和组织能力越来越受关注。就具体措施而言,一是要明确自身的性质、特点和使命,这是群众性健身团体自身建设的立足点和首要问题;二是由于大部分民自办健身团体普遍缺乏健身知识、技术与技能或传授能力,因此,要大力吸引一些体育专业人士加盟指导;三是应把群众性健身团体有关成员派出培训、交流,通过学习及早提高健身指导水平;四是应建立起群众性健身团体座谈会或论坛制度,定期不定期地举办群众性健身团体经验交流活动,了解健身团体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和对策,交流并推广优秀团体的先进方法和经验;五是要抓紧建立适应群众性健身团体自身特点的规章制度和监管督察机制,制定一套行之有效的评估体系,把群众性健身

团体的日程管理考虑进去,解决现行监管制度中存在的问题。对群众性健身团体要做到管理有制度,决策有程序,行为有准则,真正实行民主管理、法制管理。

3.4 完善法律法规,加强监管和政策环境的建设

加强监督管理,是保障群众性健身团体健康发展、发挥积极作用的重要措施,也是有效地处理和打击非法体育健身团体、维护社会政治稳定的重要手段。群众性健身团体开展活动需要良好的法律支撑,有必要制定非正式群众性健身组织基本法,建立相对独立的管理体制,变“限制型管理”为“监督和服务型管理”。非法组织常常混杂在种类众多的群众性健身团体中,对此,既要掌握政策,严格执法,又要抓住事物的本质,辩清是非,确定工作方针和工作思路。同时登记管理机关应当不断强化和完善自己的职能,现实做好培育发展与宣教工作,大力宣传科学健身,提高社区居民关于科学锻炼问题的认识,以抵制非法团体势力的扩展。

参考文献:

- [1] 人民日报评论员.构建和谐社会要把人民群众利益放在第一位[N].人民日报,2006-10-28(01).
- [2] 卢元镇,藏超美.全民健身与生活方式[M].北京: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2001:96-104.
- [3] 徐凤琴,黄彦军.群众性健身团体非协调发展及其调适[J].浙江体育科学,2007,29(1):9-12.
- [4] 卢元镇.体育社会学[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126-130,77-78.
- [5] 王凯珍,赵立.社区体育[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4:2-6.
- [6] 人民日报评论员.构建和谐社会是长期的历史任务和重大现实课题[N].人民日报,2006-10-25(01).
- [7] 郑杭生.社会学概论新修[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9:212-213.
- [8] 黄亚玲.论中国体育社团[M].北京: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2004:91-102.
- [9] 崔丽丽.全国性体育社团现状分析[J].天津体育学院学报,2002,17(4):1-5.
- [10] 刁五一.警惕邪教、伪似宗教蔓延,危害社会发展与稳定[J].宗教研究,2003(5):51-52.

[编辑:黄子响]